

证券代码：301328

证券简称：维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3

##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峰电子”）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文化先生、李睿鑫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于 2026 年 1 月 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东莞维峰互连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峰互连”）、东莞维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泰精密”）合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825.00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委托/劳务服务	维峰互连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峰互连销售连接器、模具、半成品等；提供委托销售、委托采购、劳务等服务	市场价格	15.00	0	0.0147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维泰精密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泰精密销售连接器、模具、半成品等；提供委托销售、委托采购、劳务等服务	市场价格	625.00	0	18.6252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维峰互连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峰互连采购连接器、线束、半成品等	市场价格	735.00	0	0.0000
	维泰精密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峰互连采购连接器、线束、半成品等	市场价格	3300.00	0	4.2788
向关联人出租	维峰互连	公司向维峰互连出租办公场所、宿舍等(含物业费、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含税)	50.00	0	4.3629
	维泰精密	公司向维泰精密出租办公场所、宿舍等(含物业费、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含税)	100.00	0	8.6239
合计		/	/	4825.00	0	35.9054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含税金额	预计含税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维峰互连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峰互连销售连接器、模具、半成品等	0.0147	100.00	0.00	-99.99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向维峰互连采购连接器、线束、半成品等	0.0000	800.00	0.00	-100.00	
向关联人出租		公司向维峰互连出租办公场所等(含物业费、水电费等)	4.3629	12.00	4.76	-63.64	
合计	/	/	4.3776	912.00	/	-99.5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		关联公司 2025 年尚处于产品阶段性研发与客户开发阶段，业务正在逐步拓展中。公司在进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根据					

异的说明（如适用）	市场及双方业务需求以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评估与测算，受双方业务发展的具体执行进度影响，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且具备合理性。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 1、东莞维峰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C869JD0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大宁文明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李文化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02-16

营业期限：2023-02-16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125,266.92
净资产	6,942,175.78
项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807,824.22
-----	---------------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维峰互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信，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东莞维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EL8GW61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大宁文明路 13 号 1 号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睿鑫

注册资本：6,896.5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05-29

营业期限：2025-05-16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8,276,543.96
净资产	7,754,185.01
项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245,814.99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维泰精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信，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总经理李文化先生担任维峰互连的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维峰互连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李睿鑫先生担任维泰精密的董事、财务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维泰精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交易价格采用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出相应调整。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预计金额，待每次实际交易发生时，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范围内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由交易双方根据具体交易内容签署相关合同，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具体合同约定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合作范围，主要内容包括向关联方销售、采购产品及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服务等，均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日常经营业务稳定发展。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的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决策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召开，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

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以市场定价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李文化先生和李睿鑫先生应予以回避。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文化先生、李睿鑫先生依法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